

证券代码：002043

证券简称：兔 宝 宝

公告编号：2017-057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17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丁鸿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利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姚红霞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45,644,348.01	1,984,299,120.94	2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18,506,736.02	1,580,359,993.20	15.0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 比上年同 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 告期末比 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26,458,563.39	54.41%	2,951,482,189.17	6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849,465.22	27.46%	259,802,777.45	4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9,817,074.32	23.13%	225,114,985.10	4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5,634,429.79	31.42%	350,564,911.31	26.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20.00%	0.31	40.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20.00%	0.31	40.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9%	0.31%	15.12%	2.2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38,278.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49,647.5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716,606.8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8,781,199.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29,533.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8,446,747.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5,829.96	
合计	34,687,792.3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4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德华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4%	229,344,885	0	质押	160,000,000
德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0%	50,813,008	50,813,00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低碳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8%	29,117,497	0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	20,803,624	0		
丁鸿敏	境内自然人	2.36%	20,325,204	20,325,204	质押	20,311,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	19,587,744	0		
高阳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	18,893,311	18,893,3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	12,234,602	0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3%	11,461,710	0		
陆利华	境内自然人	1.06%	9,101,356	7,376,017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德华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29,344,885	人民币普通股	229,344,88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低碳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117,497	人民币普通股	29,117,497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20,803,624	人民币普通股	20,803,624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19,587,744	人民币普通股	19,587,74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234,602	人民币普通股	12,234,602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	11,461,710	人民币普通股	11,461,710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	7,999,847	人民币普通股	7,999,847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6,280,052	人民币普通股	6,280,052
汇添富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汇添富基金公司混合型组合	5,351,574	人民币普通股	5,351,57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49,815	人民币普通股	5,049,81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境内非国有法人股股东德华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丁鸿敏、及德华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德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1、应收票据比期初减少1,464,046元，减少比率56.42%，主要系公司期末尚未到期托收的应收票据金额减少；

2、其他应收款比期初增加343,373,463.83元，增加比率65.83%，主要系本期利用闲置流动资金发放委托贷款34,500万元所致；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比期初增加8,710,000元，增加比率100%，主要系：1)公司与宿迁德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浙江豪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德清博杭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浙江隐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出资比例25%，本期已出资400万元，公司对其无控制权、无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2)德清兔宝宝金鼎资产管理合伙企业以现金增资方式投资东莞欧德雅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出资比例5.5%，本期已出资446万元；3) 出资25万元受让自然人沈国敏先生持有的杭州和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5%股权；

4、投资性房地产比期初减少11,311,993.63元，减少比率38.40%，主要系公司对外出租固定资产减少；

5、固定资产比期初增加52,668,872.33元，增加比率29.67%，主要系本期设备投入增加，以及公司本期“兔宝宝专卖店网络及区域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调整原计划，购买浙江德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厂房作为总部仓储物流配送中心所致；

6、长期待摊费用比年初减少3,077,458.51元，减少比率52.59%，主要系本期摊销所致；

7、递延所得税资产比期初增加1,579,997.62元，增加比率30.32%，主要系公司本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8、其他非流动资产比期初增加1,496,990.26元，增加比率348.13%，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购买管理软件款；

9、应付帐款比期初增加98,897,058.43元，增加比率73.09%，主要系子公司本期应付采购货款增加；

10、应付股利比期初增加588,596.00元,增加比率55.30%，主要系公司本期现金分红时,股权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应取得的现金分红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由公司代为收取，待该部份限制性股票解锁时返还给股权激励对象；

11、其他应付款比期初增加221,144,565.70元，增加比率372.72%，主要系公司本期向444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3,306.00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5.94元，截至2017年9月30日限制性股票均未解锁，计入其他应付款；

12、资本公积比期初增加174,262,736.33元,增加比率40.49%，主要系本期公司向444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3,306.00万股，每股5.94元。公司本期收到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额196,376,400元，其中计入股本33,06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163,316,400.00

元；

13、库存股比期初增加185,277,000.00元，增加比率1669.25%，主要系公司首次股权激励第三个等待期的股权激励限售股在本期解锁，本期向444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3,306.00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5.94元；

14、其他综合收益比期初减少648,736.71元，减少比例74.03%，主要系子公司德华兔宝宝工贸有限公司本期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减少；

15、未分配利润比期初增加216,749,743.20元，增加比率82.97%，主要原因为本期新增净利润25,980.28万元。

（二）利润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1、营业收入同比增加1,161,059,387.16元，同比增加64.85%，主要系公司近年来渠道建设、品牌建设不断推进，各种促销展示活动不断开展，渠道、品牌等优势逐步转化为市场优势，使公司的营业收入快速增长；

2、营业成本同比增加1,010,020,987.72元，同比增加70.39%，主要系：1)营业收入同比增加，营业成本相应增加；2)：原材料涨价以致生产成本增加；

3、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3,686,480.07元，同比增加41.46%，主要系营业收入和应交增值税同比增加，相应附加税也同比增加；

4、销售费用同比增加43,663,518.56元，同比增加65.35%，主要系销售人员薪酬及市场宣传推广费用增加；

5、财务费用同比增加1,854,067.35元，同比增加897.37%，主要系公司本期利息支出、手续费、汇兑损失同比增加；

6、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1,529,309.29元，同比增加81.69%，主要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7、投资收益同比增加14,500,803.22元，同比增加85.31%，主要系本期发放委托贷款收益增加；

8、其他收益同比增加5,704,783.04元，同比增加100%，主要系按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要求，自2017年1月1日起与公司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其他收益”科目；

9、营业利润同比增加103,171,130.34元，同比增加49.98%，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增加，相应销售毛利增加；投资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10、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3,856,946.75元，同比减少80.30%，主要系本期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减少，以及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地方税务局关于暂停向企事业单位和个体经营者征收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的通知》（浙财综[2016]43号的）规定，自2016年11月1日起，暂停征收水利建设基金，因此水利建设缴纳同比减少；

11、利润总额同比增加104,289,185.95元，同比增加49.37%，主要系本期营业利润同比增加；

12、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22,744,687.63元，同比增加66.60%，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相应应纳税所得额增加；

13、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同比增加81,863,816.57元，同比增加46.01%，主要系营业收

入同比增加,销售毛利相应增加; 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14、少数股东损益同比减少319,318.25元,同比减少37.89%,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净利润同比减少所致。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74,115,831.15元,增加比率26.81%。主要系公司本期销售收入增加,货款回收同比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35,410,089.18元,减少比率为51.24%。主要系本期利用闲置流动资金发放委托贷款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220,755,405.44元,增加比率272.38%。主要系本期公司向444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3,306.00万股,每股5.94元,公司本期收到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额196,376,400元。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德华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德华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1%时,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作出公告。	2005年11月11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德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丁鸿敏	其他承诺	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兔宝宝股份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兔宝宝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德华创投、丁鸿敏持有兔宝宝本次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	2016年02月26日	三年	正在履行

			自动延长 6 个月。			
	高阳;陈密;袁茜;王小斌;袁仁泉;汪军	其他承诺	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兔宝宝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或利润补偿实施完毕前（以孰晚为准）不得转让。	2016 年 02 月 26 日	三年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丁鸿敏	同业竞争承诺	实际控制人丁鸿敏不从事与公司相同的生产经营与业务。	2005 年 04 月 10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7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35.00%	至	65.00%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5,077	至	42,870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5,98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装饰材料业务和成品家居业务进展顺利，主要产品销售规模增长导致收入和利润的快速增长。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7 月 0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兔宝宝: 2017 年 7 月 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 年 07 月 0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兔宝宝: 2017 年 7 月 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 年 07 月 1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兔宝宝: 2017 年 7 月 1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 年 08 月 2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兔宝宝: 2017 年 8 月 2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 年 08 月 2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兔宝宝: 2017 年 8 月 2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 年 09 月 0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兔宝宝: 2017 年 9 月 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丁鸿敏

2017 年 10 月 25 日